

實務必考熱區 行政法【勘誤表】

頁碼	原內容	修正內容	修正理由
2-24	陸、總結 柒、參考資料	伍、總結 陸、參考資料	誤植
2-27	陸、總結	伍、總結	誤植
2-35	陸、總結	伍、總結	誤植
2-37	柒、參考資料	陸、參考資料	誤植
2-55	——	<p>伍、總結</p> <p>人民因一瑕疵行政處而受有財產上之利益，嗣後該瑕疵處分被撤銷，則該受有利益之部分，因無法律上原因而構成不當得利。此時機關究竟應直接做成命返還之下命處分，抑或是透過行政訴訟法第8條提起一般給付訴訟，無論是實務或是學說並沒有統一之見解。認為直接命相對人返還背後理論基礎為反面理論；反之認為應提起一般給付訴訟者則是著眼於法律保留以及相對人權利之保障。總之，此問題並沒有統一之見解，所以務必兩說並陳。</p>	關漏
	柒、參考資料	陸、參考資料	誤植